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区政府主管退役军人事务的工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退役军人相关法规和政策；宣传关于退役军人的各项优抚安置政策；为退役军人及其家属提供走访慰问、政策咨询、帮扶解困、法律援助、人文关怀等服务；开展军转干部、随军家属和转业士兵安置工作；促进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相关工作；负责退役军人的医疗、疗养、养老等相关待遇保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 12 人，实有在编人数 11 人；事业编制总数 8 人，实有在编人数 7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3 人。具体如下：

#### 1.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编制数 12 人，实有在编人数 11；事业编制数 0 人，实

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3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

## 2.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8 人，实有在编人数 7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1 辆。

##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

2. 按照全国、全省有关退役军人工作会议以及市、区相关部署要求，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建立健全“三个体系”；

3. 全面夯实“八个基础”，着力打造“六个中心”，不断推进我区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动我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收入 3,43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45 万元，下降 1.3%。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3,431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45 万元，下降 1.3%。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一是人员陆续到岗，实际在编人员数量增加导致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及转业士官安置及安置期间生活补助项目减少；三是退役士兵人数及优抚对象相关支出根据实际情况有所变动。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一、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 3,43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091 万元、公用支出 5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28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09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5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284 万元，具体包括：

1. 无军籍职工补助 9 万元，主要用于无军籍退休职工缴纳医

疗保险费用。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无军籍退休职工医保逐年增长。

2.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45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顾问服务、派驻法律专员现场释疑， 各类合同、文件审核、维稳案件法律服务、群体事件法律服务、困难退役军人法律援助。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5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服务合同调整。

3.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89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中心 5-7 楼装修。较 2021 年预算增加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办公地点变更后装修改造，项目完成后不再开展。

4. 退役安置 77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技能培训及转业士官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387 万元，下降 85%，主要原因是技能培训项目缩减及本年度预算分类的变更。

5.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40 万元，主要用于双拥户外宣传。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分类的变更。

6.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63 万元，主要用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日常运营及为退役军人开展活动等费用。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78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新增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7.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49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信息安全维护费用及为退役军人建立线上线下就业创业专业化平台。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项目分类的变更。

8. 拥军优属 228 万元, 主要用于争创第八届全省双拥模范区, 为驻区部队办实事等项目。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403 万元, 下降 63.89%,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双拥办实事项目上支出减少。

9. 民政事务 370 万元, 主要用于春节和八一慰问部队。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90 万元, 下降 19.57%,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分类的变更。

10. 其他优抚支出 500 万元, 主要用于为重点优抚对象. 现役军人家属及退役军人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及保障残疾军人. 烈士遗属. 在乡复员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 增长 25%,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分类的变更。

11.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55 万元, 主要用于局本局搬迁到服务中心后购置办公设备。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51 万元, 增长 1275%, 主要原因是本局搬迁到服务中心后购置空调、家具等办公设施设备。

12.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167 万元, 主要用于组织开展双拥业务和驻深官兵技能培训及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分类的变更。

13.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6 万元, 主要用于随军家属未就业补贴及聘员岗位补贴及随军家属首次促进就业考试费用。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15 万元, 下降 21%, 主要原因是安置为聘员的随军家属补贴取消。

14.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中央）36 万元, 主要用于为一至六

级残疾军人专项医疗补助及部分重点优抚对象缴交医疗参保费用。较 2021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4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包含提前下达的预算资金。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53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382 万元、工程采购0 万元、服务采购 153 万元。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0 万元，比2021 年预算增加0.5 万元，增长 5 %，主要是主要由于疫情原因，公务接待费用减少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新增公车 1 辆，由区政府采购中心调拨至服务中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市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2 万元，比2021 年减少 3 万

元，主要是主要由于疫情原因，公务接待费用减少。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8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存量公务车2 辆，较上一年度新增 1 辆，为区政府采购中心调入车辆，未新购置公务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8 万元，比2021 年预算数增加 3.5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存量公务车2 辆，较上一年度新增 1 辆，由区政府采购中心调拨至我局服务中心。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 1 家基层单位。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284 万元，设置并编报 1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通用项目）	49	保障单位管理事务顺利进行，履职所需。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通用项目）	80	服务中心 5-7 楼装修。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40	保障单位管理事务顺利进行，履职所需
其他优抚支出	500	对全区重点优抚对象、现役军人家属及退役军人生活、医疗、住房、子女学费等临时困难进行补助；组织开展“关爱功臣”活动，给优抚对象送医送药（保健品、医疗器械等）；组织保障残疾军人、烈士遗属、在乡复员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进行短期疗养；开展对全区优抚对象医疗巡诊服务，掌握优抚对象患者分布、疾病类型，建立优抚对象医疗健康档案。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中央）	36	1. 支付社保基金管理局一到六级残疾军人专项医疗补助 24.9 万 2. 为部分重点优抚对象缴交医疗参保费用 11.1 万
民政事务	370	构建和谐社会，促进军地融合式发展，不断提高双拥工作的军事效益和社会效益；为部

		队、军属做实事，做好事。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6	接收深圳市下达的军转干部、随军家属安置任务，按政策做好报到、培训、生活补助及社保缴纳等各方面保障，主要资金用于随军家属未就业补贴及聘员岗位补贴、随军家属选岗考试、军转干部及随军家属培训。
拥军优属	228	构建和谐社会，促进军地融合式发展，不断提高双拥工作的军事效益和社会效益；为部队、军属做实事，做好事。
退役安置	77	<p>1.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工作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尤其是培训方式单一不能满足退役士兵实际需求。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的要求，很有必要根据政策和文件要求，加强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帮助退役士兵实现就业。</p> <p>2. 接收深圳市下达的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任务，按政策做好退役报到、入户、培训、生活补助及社保缴纳、医疗等各方面保障，选择自谋职业人员发放一次性自谋职业金。</p>
无军籍职工补助	9	给无军籍职工缴交医疗

		保险费用。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55	保障单位管理事务顺利进行，履职所需。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563	<p>1. 负责革命烈士的申报、褒扬工作；负责新建、迁建革命烈士纪念建筑物的审核报批工作，指导革命烈士纪念建筑物的管理工作。</p> <p>2. 区服务中心保障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党建思想引领活动；龙岗区 7 处革命纪念设施巡查汇集、整理、声像；建设国防双拥教育主题园，打造深圳市区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星级特色示范点；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档案资料整理；区退役军人爱心促进会和红星志愿队运营等。</p>
培训经费（通用项目）	167	<p>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工作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尤其是培训方式单一不能满足退役士兵实际需求。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的要求，很有必要根据政策和文件要求，加强退役士兵教育培训工作，帮助退役士兵实现就业。</p>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45	保障单位管理事务顺利进行，履职所需。

备注：无。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 万元，比2021 年预算减少40 万元，下降 41.67%。主要是 2021 年聘员工资 38 万科目列在劳务费，2022 年进行调整聘员工资 40 万列在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项目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三、其他

上级转移支付资金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36 万元。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

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3,431	一、国防支出	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31	其他国防支出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国防支出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
三、单位资金	0	劳动关系的维权	75
1. 事业收入	0	民政管理事务	55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抚恤	168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68
5. 其他收入	0	退役安置	142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退役士兵安置	37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6
		临时救助	500
		临时救助支出	5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56
		行政运行	1,537
		拥军优属	598
		事业运行	321
		三、卫生健康支出	36
		优抚对象医疗	36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6

表 1

##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3,431	本年支出合计	3,431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431	支出总计	3,43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431	1,147	2,284	535	535	0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3,431	一、国防支出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31	其他国防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其他国防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
		劳动关系和维权	75
		民政管理事务	5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
		抚恤	16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68
		退役安置	142
		退役士兵安置	37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6
		临时救助	500

表 6

##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临时救助支出	50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56
		行政运行	1,537
		拥军优属	598
		事业运行	321
		三、卫生健康支出	36
		优抚对象医疗	36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6
本年收入合计	3,431	本年支出合计	3,431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3,431	支出总计	3,431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264	1,147	2,1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8	1,147	2,0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	0	75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75	0	7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5	0	55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	0	55
	20809	退役安置	142	0	14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7	0	3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	0	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0	0	4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56	0	56
	20820	临时救助	500	0	5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00	0	500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56	1,147	1,309
	2082801	行政运行	1,537	1,147	390
	2082804	拥军优属	598	0	598
	2082850	事业运行	321	0	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	0	3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36	0	36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36	0	36

表 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	9.5	0	5	4.5	0	4.5
	2022 年	10	0	2	8	0	8
	增减变化金额	0.5	0	-3	3.5	0	3.5

注：无

表 9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主管 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退役 军人事务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 政拨款	其中：其 他资金	
年度主要 任务	复退军人服务中 心运营经费	1. 服务中心安保维稳项目 30 万。（委托业务费） 2. 退役军人（军属）心理健康服务项目 16 万/年。（委托业务费） 3. 推进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28 万元（包括委托服务 18 万，组织开展正常宣讲 5 万、党建主题活动、文体活动等 5 万）。（委托业务费） 4. 全区退役军人党建思想引领专项工作 25 万元。包括全区退役军人党员信息调查统计和信息管理经费 9 万元、援助退役军人党支部建设经费 8 万元、全区老兵义工队伍体系建设 8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全区重点优抚对象开展健康管理及日常保健服务经费 50 万元/年。（委托业务费） 6. 建设国防双拥教育主题园，打造深圳市区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星级特色示范点工作经费 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7. 监控系统维护经费 5 万元。（委托业务费） 8. 退役军人主题活动经费 15 万元（全年安排 10 场活动，每场 1.5 万元）。 9. 安排老兵宣讲团开展“五进”宣讲活动 12 万元：全年安排 6 场宣讲，每场经费 2 万元（包括场地策划、音像设施、布景、讲师团成员误工费、租车费等）。 10. 退役军人服务大厅运营保障经费 10 万元（包括工作人员误餐费、日杂费用等）。	321	321	0

年度主要任务	复退军人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p>11. 老兵康复医疗室购买应急药品及医用器械经费 3 万元（老花镜、血压仪、药品等）</p> <p>12. 红花岭英雄纪念碑及革命历史展厅运营保障经费 16 万元（包括双拥公园、展厅面向学校社区、机关事业的革命历史讲解、水电费等支出）。</p> <p>13. 机关后勤辅助事务项目 25 万元(包括老兵到访前期接待、会议室和接待室等公共服务区域卫生清洁、协助办公室做好会务及接待的前期准备工作方面，以及协助做好项目的报账、支付凭证等资料的整理和归档、各项数据统计、固定资产管理、物资管理等工作)。（委托业务费）</p> <p>14. 送喜报工作经费 10 万元（包括租车、购置绸带、红花、鼓锣、慰问品等）。（委托业务费）</p> <p>15. 红星志愿服务驿站运营费 6 万元。</p> <p>16. 开展爱国拥军讲习所活动 10 万元。</p> <p>17. 根据《龙岗区民政局关于做好全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预算编报工作的通知》，按照区中心、各街道、300 人以上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5 个）各配备 1 名社工的标准，聘用专业社工人员 5 名（原 17 名），按照 1.358 万元/人/月（明年6 月份，至年底共 7 个月），共计 47.54 万/年。（委托业务费）</p>			
	转业士官安置及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p>1. 待业安置期间生活补助，0.23 万每人每月*10 个月*10 人=23 万（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p>2. 待安置期间社保补助，0.2 万每人每月*6 个月*10 人=约 12 万元/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p>3. 在待安置期间的医疗保险报销费用，预计需经费 2 万元。（社保费用）</p>	37	37	0
	军转干部及随军家属安置	<p>1. 随军家属首次促进就业考试费用。参照往年预算 2 万；</p> <p>2. 随军家属未就业补贴及聘用人员岗位补贴。未就业补贴（约 2000 元/人/月）48 万 20 人和聘用人员岗位（学校临聘人员）6 万 5 人补贴（1000 元/人/月），参照往年未就业和聘用人员岗位（学校临聘人员）共 5 人，2022 年预算 5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56	56	0

纪念设施维护. 专业化管理. 宣扬革命精神经费	1. 全区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管理、保护、维护专业化管理费用 97.5 万元（纪念设施提升费用）；龙岗武装斗争陈列展布展经费 80 万元（文化氛围营造 45 万元、多媒体软件开发、声光电制作及冷处理 28 万元、维修维护费 7 万元）；红花岭公园双拥氛围营造费用 17.5 万元； 2. 红花岭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管理、保护、维护专业化管理费用 70 万元：巡查项目（龙岗区保护烈士纪念设施，弘扬烈士精神服务项目）50 万元；930 活动 15 万元；安全检测经费 5 万元。	168	168	0
权益维护经费	1. 信访维稳处置经费 75 万元（涉军重大矛盾化解，援助解决困难退役军人经费 2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信访维稳应急处置经费：用于涉军维稳应急处置工作 55 万元，如赴京接访、重大涉稳案件等）（委托业务费）	75	75	0
办公设备购置	1. 一般喷墨打印机 700*2=1400（服务中心 2 台） 2. 电话机 90*7=630（服务中心 2 台）（局本级 5 台） 3. 复印纸 0.15 万元*12 月=1.8 万、打印机维修、硒鼓、网络维护等费用 3 万 4. 碎纸机 800*4=3200（服务中心 2 台） 5. 服务中心办公家具 23 万元（2020 年 6 万元，2021 年 10 万元，2022 年 7 万元） 6. 空调 7 台（2 匹）4000*7=28000（服务中心四楼 5 台，五楼 6 台） 7. 红花岭退役军人服务驿站休息区购置沙发、茶几等费用 31420 8. 购置园林大厦东座 6.7 楼 立式空调 8500*4=34000 挂式空调 4000*12=48000（新批复局机关办公场所） 9. 购买新时代爱国拥军讲习所智能电视平板 3 万元 10. 购买新时代爱国拥军讲习所办公家具 6 万元（桌椅、讲台） 11. 红花岭革命烈士纪念碑公园老兵接待室家具 4 万元	55	55	0
办公用房修缮与维护	1. 园林大厦东座 5-7 楼室内装修经费 53.2 万元（新批复局机关办公场所）（大型修缮） 2. 园林大厦东座顶楼防水 15 万元（新批复局机关办公场所）（大型修缮） 3. 园林大厦东座 5.6.7 楼办公桌椅、档案柜等办公设施设备经费 11 万（新批复局机关办公场所）	89	89	0

		4. 园林大厦东座 5.6.7 楼文化氛围建设 10 万（新批复局机关办公场所）（委托业务费）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支出等。	1147	1147	0
	拥军优属(省补助)	主要用发放我区一至四级残疾军人、孤老烈属、孤老复退军人,2022 年“元旦春节”、“八一建军节”慰问金额每人两次共 600 元。	0.24	0	0.24

	拥军优属	<p>一、双拥氛围营造、订阅报刊等共 14.2 万元，开展以下双拥活动：</p> <p>(1) 深圳双拥网（区双拥在线）维护费（5 万元）；（委托业务费）</p> <p>(2) 为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订阅报刊/报纸杂志：《中国双拥》（月刊）15 元/本，180 元/年；《深圳战友》（月刊）25 元/本，300 元/年。各个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订阅两种杂志各 10 份，</p> <p>11 个街道总计 220 份（110*180+110*300=5.28 万元），小计 5 万元；我局 2021 年订阅《深圳战友》杂志 249 本，300 元/本/年，2022 年预计订阅 160 本，300 元/本/年，小计 4.2 万元，共 9.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p> <p>二、区双拥办争创第八届全省双拥模范区，开展以下拥军活动：为驻区部队办实事、日常办公、看望慰问新兵等项目共 100 万元；</p> <p>(1) 为驻区部队提供部分办实事项目经费支持 60 万元；</p> <p>(2) 慰问 2022 年应征入伍新兵 9 万元（约 180 人，按每人 500 元慰问标准）；（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p> <p>(3) 委托广告公司摄录我区双拥活动及制作双拥工作专题片，影像拍摄 8 万元，专题片 10 万元，双拥军政座谈会汇报片 13 万元（31 万元）；</p> <p>三、区双拥办争创第八届双拥模范城，开展龙岗区双拥公共服务领域军人优先优待工作项目 45 万</p> <p>四、其他慰问活动 18 万元：</p> <p>(1) 慰问野外驻训、军事演习部队及担任重要活动安保应急任务部队，结合每年部队驻训及担任安保任务等情况，慰问预算为 9 万元；</p> <p>(2) 区四套班子成员及双拥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到部队过国防主题军事日慰问活动经费 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p>五、涉军地工作专项经费 50.7 万</p>	228	228	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p>1. 2021 年向社保基金管理局支付我区 11 名一至六级残疾军人专项医疗补助 18.26 万元。今年增加新认定人员，目前全区有 21 名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相关条件上级主管部门正在审核，预计共有 15 名人员符合条件，参照 2020 年每人 1.66 万元标准，预算 15*1.66 万元/人=24.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36	0	36

		2. 为部分重点优抚对象缴交医疗参保费用 11.1 万。（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军休干部及无军籍职工补助		用于从部队移交到地方的 13 名无军籍退休职工缴纳医疗保险费用。 现有无军籍退休职工 13 人，其中需交社保费有 11 人，到目前为止 11 人全年社保缴费约 0.72 万元/月*12 月=8.64 万元。	9	9	0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1. 组织退役军人参加市场需求量大、符合产业发展方向、技能价值高的特色职业技能培训班，有针对性的提升退役军人的职业技能，帮助其高质量就业。组织开展创业沙龙，提供创业项目渠道和信息，促进退役军人开展创业工作。（30 万元）（委托业务费） 2. 做好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加强创业项目扶持，鼓励和支持退役军人积极参与创业创新活动。加强创业孵化支持，鼓励政府投资或社会共建的创业孵化载体设立退役军人专区 10 万元。（委托业务费）	40	40	0
法律顾问服务费用		1. 法务专项经费 45 万元；（包括法律顾问服务、派驻法律专员现场释疑，各类合同、文件审核、维稳案件法律服务、群体事件法律服务、困难退役军人法律援助）（委托业务费）	45	45	0
宣传经费		1. 宣传费 20 万（含服务中心 1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户外双拥工作宣传广告费 5 万：10 个户外电子显示屏 10*0.5 万=5 万元，通过省市宣传媒体开展各种形式双拥宣传 10 个版面*1.5 万=15 万元（20 万元）；（宣传费）	40	40	0

	培训费用	<p>1. 组织开展双拥业务和驻深官兵技能培训 30 万元；（培训费） 驻深官兵职业技能培训活动是市双拥办统一部署，要求各区每年上、下半年各举办一期培训，市双拥办对培训进行考核。我区按 500 元/人/天标准，2022 年举办两期（每期 36 人，每期 8.5 天）共 30 万元；</p> <p>2. 退役士兵职业教育：77 万元。深圳技师学院、深圳职业技术学院、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在籍学员 70 人（2020 年 30 人，2021 年 40 人），其中 30 人（该 30 人已经读到最后一个学期），共计 30*5500=16.5 万元，有 40 人已读 1 年（还有 1.5 年未读）每人每年 1.1 万元，共计 40*1.1 万=44 万元；预计 2022 年招收 30 名退役士兵学员，每人半年培训费 0.55 万元/年，共计 16.5 万元。（培训费）</p> <p>3. 当年退役士兵全员适应性培训。每年接收退役士兵约 195 人左右，按照每人每天 550 元，培训 4.5 天的标准计需支出 48 万元，师资费用按每天 5 个学时讲，每天需 1 万元，共计需 5 万元支出，合计是约 53 万元。（包括专场招聘会）（培训费）</p> <p>4. 三级体系业务培训经费 7 万元（根据全国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评定标准要求，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街道服务站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延伸到社区服务站工作人员业务培训。计划培训 5 天，100 元/天，140 人参加培训）</p>	167	167	0
	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	<p>1. 委托信息安全维护费用及优抚对象信息系统数据维护经费 13 万元；（委托业务费）</p> <p>2. 建立线上线下专业化平台，常态化开展退役军人求职意愿征集及适岗性分析、人力资源配置，提高退役军人就业的社会化程度，提升其求职的实效性：35.8 万元（委托业务费）</p>	49	48	0

年度主要任务	抚恤金	<p>1. 重点优抚对象. 现役军人家属及退役军人生活困难. 医疗困难. 住房困难. 子女学费困难等临时困难救助: 260 万元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p>2. 为保障优抚对象的医疗待遇, 以及医疗费用补助解决医疗困难, 开展“关爱功臣”活动给优抚对象送医送药 (保健品. 医疗器械等): <math>626*600</math> 元/人=37.5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p> <p>3. 保障残疾军人. 烈士遗属. 在乡复员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短期疗养: <math>626*2440.89</math> 元/人=152.8 万元; (委托业务费) (政府采购)</p> <p>4. 慰问功臣类 30 万元;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p>6. 慰问困难优抚对象经费 20 万元: 大约 100 人 (市里要求解决部分历史遗留问题, 部分老兵医保未纳入保障);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p>	500	500	0
	重大节日慰问活动	<p>1. 2022 年元旦春节购买物资慰问 26 支部队, 慰问物资金额预算为 200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政府采购)</p> <p>2. 2022 年八一建军节购买物资慰问 26 支部队, 慰问物资金额预算为 170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政府采购)</p>	370	370	0
	金额合计		3431	3395	36

年度总体目标	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以党建全引领，将服务保障工作贯穿退役军人生命全历程、职业全过程，实现退役军人价值全呈现，从“后勤、后院、后代、后路”上，做好拥军优属工作，以“五个过硬”为标准，强化自身“四个建设”，在坚守初心使命中，全心全意为退役军人服务，始终把党的群众路线贯彻到退役军人各项工作中，始终把退役军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全面推动全区退役军人工作起好步、开好局。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退役士兵及驻深官兵培训	≥90%
			按照国家、省市星级创建标准和要求，扎实推进服务体系星级创建工作。	申报五星级服务中心（站）7个，正在按五星级标准加快推进另5个街道服务站建设。
			为全区重点优抚对象临时生活（医疗）困难补助	≥90%
		质量	立足退役军人需求，提供相关就业创业服务及组织形式多样、亮点纷呈的退役军人活动。	100%

			规范年度预算计划的规范性，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95%
		时效	全年按时完成工作及学习培训按时完成	≥95%
		成本	各项工作控制在有效的成本内	≥95%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为退役士兵提供服务	100%
			对退役士兵进行培训，提升退役士兵技能	有效提高
			对重点优抚对象临时生活（医疗）困难补助，提升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役士兵及相关群体的满意度	$\geq 98\%$
		其他满意度	烈士、因公牺牲军人及家属满意度	满意度 $> 95\%$